

中共益阳市委组织部

关于市政协六届三次会议第 1091 号 提案的答复

陈发良同志：

您在政协益阳市第六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提出的第 1091 号提案《关于加大我市人才引进力度的建议》收悉。此提案由市委组织部主办，市人社局、市委编办、市工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民政局、市科协、市科技局、市教育局协办。经调查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承办单位所做的主要工作

（一）成立工作小组。市委常委、组织部长杨爱云高度重视，要求相关单位及科室抓好《建议》的办理工作。市委组织部成立了第 1091 号建议办理工作小组，由市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王新台同志任组长，办公室、人才科负责同志任副组长，办公室及人才科其他成员为组员。

（二）制定办理方案。根据《建议》办理相关规定及要求，市委组织部人才科综合各方面意见制定了办理工作方案，并报请部领导审定，为建议办理工作的顺利推进提供了保证。

（三）开展调查研究。建议办理过程中，我们认真学习研究了中央、省委有关人才工作的文件精神，与其他市州组织部门人才科进行了交流，多次与市人社局、市委编办、市工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民政局、市科协、市科技局、市教育局等单位沟通，掌握我市在人才引进工作方面的现状和存在的问题。并征求协办单位对提案办理工作的建议。4月初市委组织部专门开展了全市工业园区企业人才工作专题调研，及时掌握我市民营企业高层次人才工作现状和存在的问题。

（四）与代表进行沟通。4月18日下午，市委组织部人才科与您进行了电话沟通，表明了工作态度，探讨了提案办理的有关内容，并重点就适度改进“逢进必考”的做法，避免拥有较高业务水平而无法通过书面考试的优秀人才被拒之门外等内容进行了沟通探讨，进一步明确今后工作努力方向。

（五）汇总协办单位意见。5月起，各协办单位相继提出了办理意见。截至5月10日，8个协办单位全部提出了办理意见。市委组织部对协办意见进行汇总，并就有关具体问题作了反复磋商。

二、关于市政协六届三次会议第1091号提案的答复

（一）关于“树立正确人才观”的回复

益阳市委市政府一直高度重视人才工作，成立了由市委书记任组长，市委副书记、市长任常务副组长，市委副书记、常务副市长任副组长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每年召开市委

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构建了高位推进人才工作格局。在2019年3月市委书记瞿海召开了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会议明确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践行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以坚持党管人才原则为根本，以服务创新引领开放崛起战略为主线，以落实湖南芙蓉人才行动计划和推进益阳市人才行动计划为抓手，以实施六项人才工程为重点，以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为动力，统筹各类人才队伍建设，着力集聚爱国奉献的各方面优秀人才，为加快建设“五个益阳”提供坚强有力人才支撑的人才工作思路。树立正确的人才观和人才工作政绩观，坚持按需引进人才，紧紧围绕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引进人才，不盲目追求“帽子”、头衔，不简单将引进人才数量、层次与人才工作绩效考核挂钩。加大宣传，强化用人单位主体地位。充分发挥用人单位在识才、引才、用才中的重要作用，避免简单以政府行政手段引进人才。

（二）关于“建立统一的信息库”的答复

为掌握我市人才队伍建设情况，根据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部署，2018年下半年，市委人才办牵头组织有关市直单位对我市特色优势产业人才队伍、中小学教师和校长队伍、党政人才队伍、社会工作人才队伍、文化人才队伍、卫生计生人才队伍、专业技术人才队伍、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农业农村人才队伍、高技能人才队伍的建设情况进行了重点调研，形成了一批调研报告，基本掌握了各类人才队伍的结构、

需求和培养情况，为精准引才、育才、用才提供依据。同时初步建立了上述十大类人才队伍资源库。下一步，我们将继续突出以本地专家为主体，以益阳籍院士专家为支撑的开放式人才信息库，分类逐步建立各类人才信息库，实行动态管理，为益阳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持。

（三）关于“出台务实的引进办法”的答复

2018年5月市委市政府出台《益阳市人才行动计划》，《益阳市人才行动计划》第一部分“大力引进和集聚人才”分别就引进高端人才、领军人才、骨干人才、高技能人才来益工作给予了政策支持。今年制定了2019年引才方案，在具体的引才方式上，可分为定向引进、公开考录、公开招聘、自主招聘和柔性引进等多种方式，各用人单位可结合自身实际，采取适合本单位的引才方式，灵活操作，引进所需人才。支持事业单位开设人才引进绿色通道，允许在总量内调剂事业编制，为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引进提供编制保障。允许事业单位在核定的编制使用计划和核准的岗位限额内自行组织实施公开招聘，在核准岗位结构比例内调整专技岗位。设立特设岗位用于引进外贸、金融、科技等高层次紧缺急需人才，对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博士学位的紧缺急需专业人才，可采取直接考核、考察的方式招聘。对事业单位聘用的急需紧缺的高层次人才，实行年薪制、协议工资制、项目工资制等分配形式，按照人力资本市场价格合理确定薪酬。适当降低乡镇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进入门槛和开考比例，面向本地户籍，扩大考录规模。积极招募“三支一扶”人

员，支持高校毕业生到农村支农、支教、支医和扶贫。对于服务期满、考核合格、自愿留在服务地工作的“三支一扶”人员，在乡镇事业单位编制内安置。

（四）关于“设立适当的回流机制”的答复

目前我市开展了农村中小学教师免费定向生培养，已补贴学费的方式加快农村中小学教师人才队伍建设。同时，为改善我市国家公务员（机关工作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和企业管理人员的学历层次和知识结构，开发高层次人才资源，益阳市委市政府出台了《益阳市工作人员参加在职研究生学历学位教育管理暂行办法》，鼓励在职人员报考研究生。下一步，我们将研究制定产教融合政策措施，推动我市重点支柱产业相关企业与高校、职业院校建立紧密的校企合作关系，实现企业人才订单式培养。同时，定期开展多形式的高校人才政策宣讲、“高校学子家乡行”等活动，吸引更多的本土人才回益发展。

感谢您对益阳市人才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联系人：郭剑锋

联系电话：0737-6206636



